附件3

真实性声明

我单位承诺，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，依法纳税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管理规范，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，生产经营状况及社会信用良好，近2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（含网络安全）、生态环保事故、违法使用土地等情况。申报项目（或其中部分建设内容）未获得过省级财政资金支持，不存在重复申报情况。对本次申报2023年四川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资金（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奖补方向）项目的所有报告、附属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全权承担由于申报材料不实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单位法人签字： 申报单位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